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证券代码:600016 编号:临 2007—020 转债简称:民生转债 转债代码:100016 编号:临 2007—0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4 月 9 日在北京友谊宾馆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文标董事长主持了会议,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和股东代理人 47 名,代表有效表决权股 4,827,928,0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百分比为 47.49%。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827,921,951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99.9999%;反对:0 股;弃权:6,101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0.0001%。

二、关于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827,785,351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99.9970%;反对:0 股;弃权:142,701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0.0030%。

三、关于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754,800,082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77.725%;反对:0 股;弃权:1,073,127,970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22.275%。

四、关于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本公司 2006 年度经审计的境内会计报表税后利润为 3,831,826 千元,经审计的境外会计报表税后利润为 3,758,246 千元。为增强公司发展的资本实力,落实公司稳健经营的发展战略,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除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外,暂不向股东进行分配。

按照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计 383,183 千元;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留管理办法》(财金[2005]54 号),《关于呆账准备提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5]90 号)规定,提取一般准备,计 1,800,000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用于补充资本金。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229,809,516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87.6113%;反对:200 股;弃权:598,118,336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12.3887%。

五、关于公司 2006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决议

本公司 2006 年末资本公积余额为 2,402,171 千元。公司拟以总股本为基数,对除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船东互保

协会、厦门福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海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中国中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以外的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9 股。

为解决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前述五家股东为中国中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垫付股份的遗留问题,参考股权分置改革广泛采用的定向转增的方式,本公司拟对上述 6 家股东实施资本公积定向转增股本,具体转增数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拟定向转增数

1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88,283

2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8,971

3 中国船舶互保协会 108,758,335

4 上海健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2,766,681

5 厦门福信集团有限公司 85,273,065

6 中国中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16,938,643

合计 333,870,998

注:1、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流通股股东,上述定向转增基数以 2007 年 3 月 2 日收盘后持股数计算,该两家股东承诺 2007 年 3 月 2 日至股权登记日期间不进行本公司的股票交易。

2、因公司非公开发行尚在进行中,如非公开发行尚在股权登记日前完成,本次发行的新股将按公司股本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9 股。

3、上述定向转增的最终股数以本预案实施时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核定的数据为准。

上述获定向转增的 6 家股东确认,在实施本次转增方案后,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船东互保协会、厦门福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健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放弃在 2005 年股权分置改革时签署的《代为垫付对价股份协议》中涉及的向中国中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追讨垫股份的权利。

因本公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处于转股期,且非公开发行尚在进行,目前无法确定本次转增预案的总股本基数。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待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公司将发布公告确定本次转增方案的相关数据。

根据工商股本变更登记的要求,提请股东大会确认公司实施 200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和可转债转股后,本公司总股本由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 7,258,778,713 股变更为由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 10,167,112,110 股。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2,493,790,738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99.8439%;反对:3,900,000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0.1561%。弃权:0 股。回避:2,330,237,314 股,回避股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六、关于公司 200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827,785,351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99.9970%;反对:0 股;弃权:6,101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0.0030%。

七、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履责尽责自律条例》的决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履责尽责自律条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827,785,351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99.9970%;反对:0 股;弃权:142,701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0.0030%。

八、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决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827,921,951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99.9999%;反对:0 股;弃权:6,101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0.0001%。

九、关于 2007 年度审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决议

会议同意继续聘任普华永道中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境外年度会计报表(依据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审计师;同时,继续聘任其内成员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境内年度会计报表(依据国内会计准则编制)的审计公司。聘期一年,报酬为人民币 52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住宿费、通讯费等全部杂费总额)。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2,846,810,600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58.9655%;反对:1,981,111,351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41.0344%;弃权:6,101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0.0001%。

十、关于发起设立金融租赁公司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827,921,951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89.8939%;反对:487,916,514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10.1061%。弃权:0 股。

十一、关于调整民生银行发起设立金融租赁公司方案的议案

《关于调整民生银行发起设立金融租赁公司方案的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4,340,011,536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10.1061%。弃权:0 股。

十二、关于调整民生银行发起设立金融租赁公司方案的议案

《关于调整民生银行发起设立金融租赁公司方案的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4,340,011,536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89.8939%;反对:487,916,514 股;占有有效表决权数的 10.1061%。弃权:0 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4 月 10 日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股票代码:600325 公告编号:2007—024

转债简称:华发转债 转债代码:110325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发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5 日、3 月 7 日、3 月 9 日、4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连续四次刊登了《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发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

“华发转债”已于 2007 年 4 月 3 日(赎回日)停止交易和转股,公司按面值赎回了未转股的全部“华发转债”。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华发转债”本次全部赎回数量为 244 张(即 244,000 元)。

“华发转债”本次全部赎回的本金为 244,000 元,仅占华发转债发行总额 43 亿元的 0.057%,因此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〇七年四月十日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股票代码:600325 公告编号:2007—026

转债简称:华发转债 转债代码:110325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变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27 日发行的 4.3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华发转债”)自 2007 年 1 月 29 日开始进入转股期。从 2007 年 1 月 29 日至 2007 年 4 月 2 日(赎回登记日)已有 429,756,000 元的华发转债未转股,占华发转债发行总量的 0.057%。目前,公司已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华发转债。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现将公司股本变动情况披露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2007 年 3 月 30 日	期间增加的股份数	期间减少的股份数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8,112,342	0	78,112,342	24.7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37,711,695	134,112	237,846,197	75.28
合计	315,823,427	134,112	315,957,539	10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〇七年四月十四日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股票代码:600325 公告编号:2007—027

转债简称:华发转债 转债代码:110325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临时停牌的公告

因《南方都市报》于 2007 年 4 月 6 日刊登了题为《华发大股东股权转让协议》的报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须对有关情况进核,公司股票将于 2007 年 4 月 10 日起临时停牌,待公司刊登相关公告后复牌。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〇七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383 证券简称:金地集团 编号:2007—013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买获得南京市建邺区所街土地项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集团在长三角区域的投资布局,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6 日以 8.4 亿元通过竞买方式获得南京市建邺区,集庆大街以南,云锦路以东,市医药中等专业学校以北,用地总面积为 90761.01 平方米,其中市政配套用地面积 1414.5 平方米,实际出让面积为 89346.56 平方米,容积率为 1.7。土地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 70 年。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〇七年四月六日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07—014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38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8 元(含税)。

●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238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2142 元。

● 股权登记日:2007 年 4 月 13 日

● 除息日:2007 年 4 月 16 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 年 4 月 20 日

● 分派对象:

截止 2007 年 4 月 13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